

广西盘活6327公顷存量建设用地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5_B9_BF_E8_A5_BF_E7_9B_98_E6_c51_645343.htm 今年以来，广西采取多项措施，保障项目用地需求。截至11月底，共盘活存量建设用地6327.01公顷，完成全年任务的126.54%。针对高速公路、铁路等基础设施续建项目较多的情况，广西对全自治区存量建设用地进行了分类清理、统计和建立台账，摸清批而未征、征而未供土地、空闲土地和其他已收储土地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并及时实施，以提高土地供应率。对征地确实有困难的建设用地，采取区位调整措施进行盘活，保障中央扩内需、自治区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和重大民生及生态建设项目用地的有效供给。为推进节约集约用地，广西国土资源厅建立了奖惩激励机制，对征地率、供地率、盘活存量建设用地达标和工作成效显著的市，在下一年度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分配时，给予适当奖励和通报表扬；没有达标的，相应扣减其下一年度的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并通报批评。市、县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建立了城镇存量建设用地动态监测制度。定期对本行政区域的城镇规划区、开发区内所有存量建设用地情况进行清查汇总，做好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建立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库，全面掌握各类土地变化状况。对征而未供、项目不落实的批次用地，要调整用于新的项目建设，以确保土地得到有效供应和合理开发利用，防止浪费、闲置。广西把“城中村”改造与城市存量土地挖潜结合起来，以保障城镇化建设用地需求。改造过程中，坚持依法保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的合法权益，统筹兼顾国家、集体、个

人和投资者的利益的前提下，由各级政府和管委会牵头负责，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统一规划。此外，对存量建设用地面积较大的县（市、区）加大督查力度，对闲置土地区别不同情况，依法依规采取责令限期开发、收取土地闲置费或者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等方式进行合理处置。

欢迎访问百考试题土地估价师考试网》》》查看考试资料和试题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